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4-11-3

项目名称：2024年度市中心城区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项目

采 购 人：驻马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采购代理机构：驻马店市成浩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招标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一. 说明

二. 招标文件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四.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五. 开标

六. 评标

七. 定标

八. 合同授予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2024年度市中心城区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2月3日 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驻政采购-2024-11-3
- 项目名称：2024年度市中心城区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项目
-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732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A 包	驻马店市中心城区火车站片区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2100000	2100000
2	B包	驻马店市中心城区乐山大道、置地大道、京广铁路、雪松大道围合区域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1650000	1650000
3	C包	驻马店市中心城区文明大道、洪河大道、京广铁路、泰山路围合区域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1520000	1520000
4	D包	驻马店市中心城区练江河片区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2050000	2050000

本项目共分为四个标段，投标人可以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投标，但最多只能被授予一个标段的合同。当同一投标人在多个标段的评标中均排名第一时，

将按照预先确定的评标顺序推荐其为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一旦投标人被推荐为某个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那么在后续标段的评标中，将不再被视为候选对象。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完成2024年度市中心城区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服务，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6.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90日。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A包、B包、C包、D包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2.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联合体成员均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年11月13日至2024年11月19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时，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网上下载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年12月3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二厅。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4年12月3日上午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二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CA密钥,完成注册。

3. 招标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驻马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 址: 驻马店市驿城区文明路与金雀路交叉口
联 系 人: 赵先生
联系方式: 0396-262180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驻马店市成浩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驻马店市金盾路8号开发区五小公寓楼东单元6楼西户

联系人：方女士

联系方式：1773969882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方式：0396-2621803

发布人：臧先生

发布时间：2024年11月12日

第二章 招标需求

项目名称：2024年度市中心城区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项目

A包

一、服务技术需求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及主要服务要求
1	驻马店市中心城区火车站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	一项	<p>一、项目背景</p> <p>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部署。其中，国土空间详细规划（以下简称“详细规划”）是对具体地块用途和开发建设强度等作出的实施性安排，是开展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城乡建设项目规划许可、进行各项建设等的法定依据。</p> <p>二、规划主要依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3、国家、河南省、驻马店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等 <p>三、规划范围</p> <p>规划范围包括《驻马店市中心城区控规评估和单元划分》中确定的4117020022和4117020039单元，规划单元范围7.63平方公里。</p> <p>四、规划主要内容</p> <p>本次规划主要内容为在满足“三区三线”要求、落实上位和相关专项规划等内容的基础上，综合考虑火车站片区更新的需求，编制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主要内容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现状分析与相关规划分析； 2、功能定位与规模控制； 3、空间结构与用地布局； 4、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5、道路交通与竖向控制； 6、绿地系统规划； 7、市政公用设施规划； 8、综合防灾规划； 9、土地使用规划控制； 10、地下空间规划控制； 11、“四线”控制； 12、城市设计引导。 <p>五、成果要求</p> <p>编制成果应符合国家、河南省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相关技术标准、导则、成果技术指南等要求及相关验收标准，满足通过市规委会的要求并保证成果的完整性、科学性、可操作性。</p>

二、商务要求

交付时间及地点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90日。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最迟30日内）。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之日起1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通过规委会会后支付合同金额的40%；提交成果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

三、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 特殊要求 及说明理 由	1、包括投标人特殊资格等要求。 2、本项目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 3、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是 4、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和中标候选供应商： 是 5、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6、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 业。
---------------------------	---

B包

一、服务技术需求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及主要服务要求
1	驻马店市 中心城区 乐山大道 、置地大	一项	一、项目背景 根据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工作（自然 资发〔2023〕43号）的通知精神以及河南省推进国土空间详

道、京广铁路、雪松大道围合区域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	<p>细规划与城市设计的要求，结合城市发展实际需要，驻马店中心城区4117020017片区需启动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及重点片区城市设计编制工作。</p> <p>二、规划主要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3. 国家、河南省、驻马店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等 <p>三、规划范围</p> <p>规划范围包括《驻马店市中心城区控规评估和单元划分》中确定的4117020017单元，规划单元范围2.07平方公里。</p> <p>四、规划主要内容</p> <p>本次规划主要内容分为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按照《河南省城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规程（试行）》要求，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应承接传导上位规划意图，在落实总体规划所确定的单元功能定位、城市控制线、开发规模、开发强度分区等管控传导要求的基础上，对本区域空间开发利用做出统筹安排，明确单元内用地布局、人口规模、建设总量、开发强度分区、道路交通、市政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提出街坊控制性详细规划管控要求。</p> <p>规划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主导功能与空间布局；规模控制；建设强度；道路交通与竖向控制；市政公用设施规划；防灾减灾规划；土地使用规划控制；地下空间规划控制；“六线”控制；城市设计引导等。</p> <p>五、成果要求</p> <p>中标供应商应确保规划设计成果满足相关规范要求，并体现科学性、可操作性。中标供应商应主动和业主沟通，共</p>
--------------------------	--

		同对规划设计方案进行优化完善。在规划设计过程中及规划设计成果审查阶段积极配合。
服务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区标准等。
验收条件及标准		依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中标合同等。
验收方法及方案		由采购人按照有关规定组织验收。

二、商务要求

交付时间及地点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90日。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最迟30日内）。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之日起1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通过规委会会后支付合同金额的40%；提交成果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

三、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 特殊要求 及说明理 由	1、包括投标人特殊资格等要求。 2、本项目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 3、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是 4、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和中标候选供应商： 是 5、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6、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 业。
---------------------------	---

C包

一、服务技术需求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及主要服务要求
1	驻马店市 中心城区 文明大道 、洪河大 道、京广 铁路、泰 山路围合 区域单元 控制性详 细规划	一项	<p>一、项目背景</p> <p>驻马店市位于河南省南部、京广大通道上，是豫南区域中心城市。近年来随着快速城镇化的发展，城市发展已进入由大规模增量建设转为存量提质改造和增量结构调整并重的阶段。本项目是在新一轮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基础上，结合控规评估的要求，按照“单元+街坊”的控规编制思路，积极探索存量地区城市更新详细规划的编制方法，为项目落地提供有力保障，助力中心城区高质量发展。</p> <p>二、规划主要依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3. 国家、河南省、驻马店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等 <p>三、规划范围</p> <p>规划范围包括《驻马店市中心城区控规评估和单元划分》中确定的4117020008单元，规划单元范围3.04平方公里。</p> <p>四、规划主要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导功能与空间布局。明确单元发展目标和承担的主导功能，统筹单元内部生态保护、重大设施与廊道控制、特色景观等空间影响因素，倡导用地混合，促进职住平衡，研究确定单元用地布局。 2. 规模控制。分解落实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人口规模，合理确定单元服务人口。依据上位规划传导要求，考虑服务人口规模等因素，明确单元建设用地规模、总建筑面积、总住宅建筑面积。 3. 建设强度。确定各类用地开发强度分区与高度分区，明确各级开发强度分区对应的容积率区间、高度区间。

4. 市政公用设施。确定供水、排水、电力、通信、燃气、热力、环卫等各类公用设施用地的数量、规模和布局。确定各类基础设施的管径、走向等控制要求。鼓励基础设施探索集约建设、复合利用的实施路径。

5. 道路交通与竖向控制。坚持以人为本、高效便捷、绿色出行的原则，统筹协调交通、用地、环境等空间要求，构建功能明晰、级配合理的城市道路网系统，完善城市交通设施和慢行系统，提升交通出行环境。

6. 防灾减灾。综合评估单元内的主要灾害风险及次生灾害，按照韧性城市建设要求，落实上位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明确抗震、防洪排涝、消防、人防及其他工程等的要求，高标准规划防灾减灾基础设施布局和应急防控措施，降低灾后影响。

7. 地下空间开发。明确地下交通设施、地下公用设施、地下防灾设施等的位置、规模以及连通等规定，对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分区、强度提出管控要求。

8. “六线”控制。依据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进行划定城市红线、绿线、蓝线、紫线、黄线、橙线，并采用实线控制、虚线控制、点位控制等控制方式。

9. 城市设计。落实国土空间总体城市设计要求，分析单元在城市景观框架中的地位和作用，构建单元的公共空间体系和建筑群体风貌，对特色景观、开放空间、交通组织、建筑布局、风格和色彩、第五立面、天际线等要素提出管控指标和引导要求。

五、成果要求

编制成果应符合国家、河南省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相关技术标准、导则、成果技术指南等要求及相关验收标准，满足通过市规委会的要求并保证成果的完整性、科学性、可操作性。

服务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区标准等。
验收条件及标准	依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中标合同等。
验收方法及方案	由采购人按照有关规定组织验收。

二、商务要求

交付时间及地点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90日。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最迟30日内）。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之日起1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通过规委会会后支付合同金额的40%；提交成果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

三、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 特殊要求 及说明理 由	1、包括投标人特殊资格等要求。 2、本项目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 3、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是 4、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和中标候选供应商： 是 5、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6、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 业。
---------------------------	---

D包

一、服务技术需求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及主要服务要求
1	驻马店市	一项	一、项目背景

中心城区 练江河片 区单元控 制性详细 规划	<p>根据自然资源部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工作（自然资发〔2023〕43号）的通知精神以及河南省推进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的要求，结合城市发展实际需要，驻马店练江河片区需启动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p> <p>二、规划主要依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3. 国家、河南省、驻马店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等 <p>三、规划范围</p> <p>规划范围包括《驻马店市中心城区控规评估和单元划分》中的确定的4117020028、4117020029、4117020031三个单元，规划单元范围约15.25平方公里。</p> <p>四、规划主要内容</p> <p>1、依据《驻马店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结合国土空间规划背景下详细规划编制的新趋势新要求，坚持以人为本、绿色发展、安全韧性、注重实施的基本原则，通过练江河片区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为练江河片区的高品质发展建立前瞻性的空间发展框架，并确立具体开发建设管控的法定规划依据。</p> <p>2、编制内容</p> <p>本次详细规划工作层次为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层级（不含街坊层级），根据《河南省城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规程（试行）》要求，单元控制性详细规划应承接传导上位规划意图，在落实总体规划所确定的单元功能定位、城市控制线、开发规模、开发强度分区等管控传导要求的基础上，对本区域空间开发利用做出统筹安排，明确单元内用地布局、人口规模、建设总量、开发强度分区、道路交通、市政基</p>
------------------------------------	---

		<p>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设施配套，提出街坊控制性详细规划管控要求。</p> <p>规划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主导功能与空间布局；规模控制；建设强度；道路交通与竖向控制；市政公用设施规划；防灾减灾规划；土地使用规划控制；地下空间规划控制；“六线”控制；城市设计引导等。</p> <p>五、成果要求</p> <p>编制成果应符合国家、河南省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编制相关技术标准、导则、成果技术指南等要求及相关验收标准，满足通过市规委会的要求并保证成果的完整性、科学性、可操作性。</p>
服务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区标准等。
验收条件及标准		依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中标合同等。
验收方法及方案		由采购人按照有关规定组织验收。

二、商务要求

交付时间及地点	交付时间： 合同签订后90日。 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最迟30日内 ）。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之日起15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30%；通过规委会会后支付合同金额的40%；提交成果后支付合同金额的30%。

三、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	1、包括投标人特殊资格等要求。 2、本项目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否
------	-------------------------------------

特殊要求及说明理由	<p>3、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是</p> <p>4、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和中标候选供应商：是</p> <p>5、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p> <p>6、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p>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p>1.1 项目名称：详见招标公告</p> <p>1.2 采购人名称：详见招标公告</p> <p>1.3 项目编号：详见招标公告</p>
2	合格投标人： 具备招标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3	<p>投标报价及费用：</p> <p>3.1 本项目投标以人民币报价。</p> <p>3.2</p> <p>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按废标处理。</p> <p>3.3</p> <p>本项目代理服务费13200元。其中A包:3800元；B包:3000元；C包：2700元；D包3700元，分别由各中标供应商支付。</p>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 无。
5	样品要求： 无。
6	投标文件组成： 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
7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8	开标时间及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9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10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由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和中标候选供应商。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11	投标保证金交纳与退还: 无。
12	签订合同: 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第二项商务要求。
13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 无。
14	采购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15	付款方式: 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第二项商务要求。
16	中标供应商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7	投标文件有效期: 投标截止期结束后90日。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8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gp.gov.cn ）查询投标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将查询结果存档。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化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
19	质疑和投诉: 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10条。
20	1、本项目使用远程异地评标的模式。 2、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
21	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ggzy.zhumadian.gov.cn ）”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

	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 1196 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F 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2	<p>招标文件下载：</p> <p>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p>
23	<p>投标文件制作：</p> <p>1、投标人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p> <p>2、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zmdzf 格式）。</p> <p>3、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 格式），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p> <p>4、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p> <p>5、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无法直接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的投标文件格式内容，投标人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p> <p>6、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p> <p>7、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p>

	<p>8、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zmdtf 格式和.nzmd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p> <p>9、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p>
24	投标文件上传： 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22条。
25	<p>招标文件澄清与变更</p> <p>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各投标人须下载招标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p> <p>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后果自负。</p>
26	<p>开标：</p> <p>1、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CA密钥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开标会议。</p> <p>2、开标时，投标人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投标人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人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p>

	<p>3、远程开标前，投标人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p> <p>4、特别提醒：</p> <p>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投标人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p> <p>(1) 网络要求：网络带宽4M以上。</p> <p>(2) 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4G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Windows7及以上，IE浏览器IE11及以上。</p> <p>(3) 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投标人，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6e085538-6be5-4d25-80b2-12f5fc669ba1&CategoryNum=026005</p>
27	评标： 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25、26、27、28、29、30条
28	<p>解释：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p> <p>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 说 明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驻马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驻马店市成浩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下载了本招标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4

“投标人代表”系指代表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服务”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工作内容。

2.6 “投标文件有效期”

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投标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 采购预算

本次采购预算（最高限价）：7320000元。A包：2100000元；B包：1650000元；C包：1520000元；D包：2050000元

4. A包、B包、C包、D包投标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

4.2 法定代表人本人投标的，提供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格式见第六章附件6）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投标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格式见第六章附件7）

4.3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原件扫描件）（格式见第六章附件8.1）

4.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联合体成员均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提供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注：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评标，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
扫描件（4.1、4.2、4.3、4.4项所需材料），提交并自行核验
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
投标所用资格审查材料（4.1、4.2、4.3、4.4项所需材料），
以供评标过程中采购人查阅。投标人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
电子投标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标
时以电子投标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
业信息为准。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联合体投标

6. 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6.2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6.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相应的责任、完成的合同金额及完成的合同金额所占总合同金额的比例，并将共同投标协议原件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应与其具备的资质条件相一致。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投标。

7. 关联企业投标

7. 1

本招标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7.2 关联企业中，

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一经发现，将导致投标同时被拒绝。

7.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8.2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9. 特别说明：

9.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投标人所拥有。

9.2 投标人代表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参加投标。

9.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4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投标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10. 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或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认为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关于对招标程序、招标文件格式性条款、评审结果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关于对投标人特殊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和技术标准、商务要求、综合评分标准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及答疑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0.3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有异议的，除将有效的质疑函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系统外，投标人必须电话通知代理机构或采购人（联系电话详见招标公告），并把纸质质疑文件邮寄至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以便存档（通讯地址详见招标公告），否则视为无效质疑。

11.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二 招标文件

12. 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 12.1 招标公告
- 12.2 招标需求
- 12.3 投标人须知
- 12.4 评标办法及标准
- 12.5 合同主要条款
- 12.6 投标文件格式

13.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15日，则需延长开标时间，招标文件获

取时间、递交样品截止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13.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评标时不予以认可。

13.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招标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3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4. 要求

14.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招标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投标人资格要求、采购需求和投标文件格式中对投标的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14.2

投标人应完整签署投标文件格式附件中《投标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 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要时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 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16. 1 投标书
- 16. 2 开标一览表
- 16. 3 服务技术响应表
- 16. 4 商务响应表
- 16.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16.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16. 7 证明文件
- 16. 8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17. 投标有效期

17. 1 投标文件从招标公告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开始生效，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7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 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投标人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

18. 投标报价

18. 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产生的所有费用的总和。该项目代理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支付，投标报价应当包含代理费用。

18. 2 投标人要按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18. 3 投标人投报多标包的，应对每标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开标一览表。
。

18.4开标一览表中标明的价格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8.5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可选择的投标报价。

18.6

对于投标人在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文件中列出的赠送条款，在评审时不得作为价格评分因素或者调整评标价格的依据。

1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0.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0.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除了投标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投标文件的目录应编序。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投标人负责。

20.2投标文件（.zmdtf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0.3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拟供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20.4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用法人CA秘钥和企业CA秘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秘钥。生成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开标一览表”报价将作为电子开标的唱标依据。

20.5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投标文件。

20.6

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投标人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投标人出具的材料，投标人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投标

文件或投标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20. 7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四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21. 投标文件的加密、密封、标记

21. 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

。

21. 2投标人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交易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2. 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

22. 1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

2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修改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五 开标

24. 开标、唱标

24. 1 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

24. 2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 3 开标时，首先，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如投标人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投标将被拒绝。

24. 4 解密完成后，系统将自动唱标，公布各投标人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24. 5

采购代理机构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签字确认。
。

24. 6 投标人在投标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投标文件：

24. 6. 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的。

24. 6.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加密的。

24. 6. 3 未进行网上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参加投标的。

24. 6. 4 未在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签到的。

24. 6. 5 一个投标人不只递交一套投标文件。

六 评标

25. 组建评标委员会

25. 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5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人可委派一名代表进入评标委员会，但不得担任组长。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在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估和比

较，并做合理的建议。

25. 2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审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26. 投标文件的初审

26. 1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评标过程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26. 2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是否已正确签署等。

26. 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26. 3. 1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6. 3. 2 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6. 3.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 3.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6. 3.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87号令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 4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 4.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规政策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

评估之前，采购人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项和招标文件第三章（一）说明4. 投标人应提交的证明文件所述的资格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26.4.2 资格审查后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26.4.3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招标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不进行评估，其投标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 (1)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 (2) 投标文件有效期、交付时间等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3) 任何一项服务内容及主要服务要求低于服务技术需求的。
- (4) 未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 (5)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投标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 (7) 联合体投标未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原件的。
- (8)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6.4.4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投标人，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网上实时告知其理由。

26. 5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26. 5.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 26. 5. 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6. 5. 3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26. 5.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26. 5.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26. 5. 6 有证据证明投标人串通投标的其他情形的。
- 26. 5. 7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27. 投标文件的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投标人的澄清应当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投标人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对待。评标委员会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8. 比较与评价

28. 1

评标委员会将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8. 2

对漏（缺）报项的处理：招标文件中要求列入报价的费用（含配置、功能），漏（缺）报的视同已含在投标总价中。但在评标时取有效投标人该项最高报价加入评标价进行评标。对多报项及赠送项的价格评标时不予核减，全部进入评标价评议。

28. 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

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9. 评标过程及保密原则

29. 1

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对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定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9. 2

在评标期间，投标人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0. 评标异议登记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评审专家等相关人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提出的异议进行逐项登记。

七 定标

31. 定标原则

31. 1 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31. 2

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且满足下列条件的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中标供应商）

31. 2. 1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

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或中标供应商）。

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得分、投标报价与技术指标优劣均相同的，按服务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2. 确定中标供应商和中标候选供应商

本项目由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和中标候选供应商。

33. 中标通知书及中标公告

33. 1

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33. 2

中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中标通知书的，视为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中标供应商在有效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中标资格的。发生上述情况的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33. 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4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中标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4. 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废标的权利

34. 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废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34. 1.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4. 1. 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4. 1.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 2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通过资格性检查或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八 合同授予

35. 合同签订

35. 1

采购人、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在招标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5. 2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招标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5. 3

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招标。

35. 4 采购人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督部门相关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将合同副本报监督部门备案。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供应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按投标人须知第31项的规定排列中标资格。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供应商。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2位。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有效投标的投标服务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进行报价调整，以调整后的价格作为投标人的评标价。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评标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服务由小型或微型企业承接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0%，联合体投标的，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5%的价格扣除。
.....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投标人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每项按0.5%折扣。

注：（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A包、B包、C包、D包评分内容及标准

序号	评分项目	评分权重	评分标准
一、价格分 10分			
1	价格分	10分	<p>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p>注：以上计算过程中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p>
二、技术分78分			
1	项目负责人	13分	<p>1、拟派项目负责人具备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城乡规划师的，得5分。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及本单位2024年1月1日以来为其缴纳任意1个月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p> <p>2、项目负责人自2022年1月1日起至今获得省级及以上规划设计奖项，每有1项得4分，最高得8分。提供相关证书原件扫描件。</p>
2	项目团队	15分	<p>投标人拟派项目团队成员（不包括项目负责人）中：</p> <p>(1) 同时具有城乡规划师注册证及高级职称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3分，最高得9分；</p> <p>(2) 具有高级职称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得4分；</p> <p>(3) 具有中级职称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2分。</p>

			(以上提供人员证书原件扫描件及本单位2024年1月1日以来为其缴纳任意1个月社保证明材料扫描件，项目团队人员不重复计分。)
3	项目 认知	20分	从项目背景、现状调研、资料收集、项目重点解读、研判五个方面编制项目认知方案；以上内容在本项目认知方案中具备一项得4分，全部具备的得满分20分。方案具体内容应当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专门针对本项目或适用于本项目特性的情形，方案具体内容分项描述完整，不缺少关键节点，方案具体内容不得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方案具体内容前后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应当符合相关规定及要求。
4	服务 方案	25分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方案包括工作思路、技术路线、关键问题和解决思路、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等内容。以上内容在本项目服务方案中具备一项得5分，全部具备的得满分25分。方案具体内容应当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专门针对本项目或适用于本项目特性的情形，方案具体内容分项描述完整，不缺少关键节点，方案具体内容不得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方案具体内容前后一致、涉及的规范及标准应当符合相关规定及要求。
5	服务 承诺	5分	投标人在服务期限内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时限和质量完成项目任务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合理化建议、人员执业道德等方面做出服务承诺的，得5分。其他不得分。（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三、资信及其他12分			
1	荣誉	6分	2022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获得过省级或省级以上优秀规划设计奖的，省级奖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2分；国家级奖每提供一项得2分，最高得4分。（提供获奖证书证明材料扫描件，日期以获奖证书上的日期为准，同一项目不重复计分）。

2	类似 业绩	6分	2022年1月1日至今，投标人承揽类似项目业绩，提供一个得3分，最高得6分。（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原件扫描件，日期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	----------	----	--

注：

在投标文件内须提供以上评分项要求提供的各类证书或证明等材料，并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主体诚信库，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投标所用评审材料，以供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查阅。评标时以电子投标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否则不得分。

三、得分的计算：

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价格分+技术分+资信及其他分

评标总得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合计总分/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
（项目编号）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1. 服务内容：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元）。

3. 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3. 1 服务期限：

3.2服务地点:

4.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5.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6. 质量要求:

依照招标文件服务技术需求等。

7.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

无。

8. 转包或分包

8.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和形式进行转包和分包。

8.2乙方如有转包和分包的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9. 质量保证

乙方应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

10. 验收

验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规定的标准进行验收。

1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1.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等。对乙方未按照合同履行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11.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

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11.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11.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1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2.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12.2对甲方下达整改通知书及时配合处理。

12.3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12.4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13. 违约责任

13.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

常履行。

13.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14.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4.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4.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5. 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5.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5.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6. 违约解除合同

16.1 违反本合同第8条的规定的。

16.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6.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7. 其他约定

17.1

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7.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7.3 本合同正本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8. 附件

甲 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乙 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注释：

《投标文件格式》是投标人的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投标人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目 录

- 附件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 附件2 投标书（格式）
- 附件3 开标一览表（格式）
- 附件4 服务技术响应表（格式）
- 附件5 商务响应表（格式）
- 附件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 附件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附件8 证明文件
- 附件9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格式）

附件1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政府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标 包 号:

投标人名称 :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

附件2

投 标 书 (格式)

致：_____（代理机构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
包的投标。现正式提交下述文件1份：

- 1、开标一览表。
- 2、服务技术响应表。
- 3、商务响应表。
- 4、证明文件。
- 5、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供应商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招标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 2、我方承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 3、我方同意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 5、我方保证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完全理解本招标项目最低投标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 6、我方理解并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招标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 7、如果我方代表未按时参加开标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 8、如果我方存在投标人须知第9.3项所述情况，同意被认定为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

9、如果发生投标人须知第26.4.1、26.4.3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如果发生投标人须知第26.5项所述情况，同意评标委员会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串通投标的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11、如果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我方同意在不改变招标需求、资质条件等情况下，按变更后的采购方式的规定程序进行采购。

12、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领取中标通知书。否则，视为我方中标后自动放弃中标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3、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我方同意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4、我方最近3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

_____。

15、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地址电话必须为最新并可以联系到）：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元

标包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	
投标报价	
交付时间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产生的所有费用的总和。该项目代理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支付，投标报价应当包含代理费用。

3、若认为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在

“备注”栏内注明符合何种折扣条件，以方便评委评审。

4、投标人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

投标人：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4**服务技术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标包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1				
服务标准				
验收条件及标准				
验收方法及方案				

注：投标人必须如实完整填写表格，

“偏离情况”是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5 商务响应表（格式）

项目编号：

标包号：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交付时间及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付款方式			

投标人：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投标人名称:

地址:

成立时间: 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请粘贴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_____ (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
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_____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如果本次采购活动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本授权书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_____

职务：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此处请粘贴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8 A包、B包、C包、D包证明文件

8.1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8.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8.3联合体成员均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

8.4评分项中的证明材料。

8.5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8.6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如不符合此项要求可不提供。

8.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注：如不符合此项要求可不提供。

8.8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

甲方：_____法定代表人：

地址：_____电话：_____邮编：

乙方：_____法定代表人：

地址：_____电话：_____邮编：

丙方：_____法定代表人：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邮编: _____

缔约方依据《政府采购法》规定，按照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的要求，本着互利互惠、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经协商达成一致，就联合体投标事宜签订本协议。

1. 缔约方自愿组成_____项目投标联合体。

2. 缔约方基本情况：

2.1 甲方：_____, 注册资本：____元，属于（大、中、小、微）型企业，主要生产/经营：_____, 具有____资质等级级，参与过____等项目的建设。

2.2 乙方：_____, 注册资本：____元，属于（大、中、小、微）型企业，主要生产/经营：_____, 具有____资质等级级，参与过____等项目的建设。

2.3 丙方：_____, 注册资本：____元，属于（大、中、小、微）型企业，主要生产/经营：_____, 具有____资质等级级，参与过____等项目的建设。

3. 甲方（乙方或丙方）为本联合体牵头人。

4.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受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持、组织和协调工作。

5. 联合体各成员职责分工：

5.1 甲方承担该项目的____工作，完成合同金额万元，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____%，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

5.2 乙方承担该项目的____工作，完成合同金额万元，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____%，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

5.3 丙方承担该项目的____工作，完成合同金额万元，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____%，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甲方承担。

6.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责任。

7. 本协议自签章之日起生效，到项目验收合格，采购人付清全部款项后失效。联合体未中标，该协议自行失效。

8. 本协议一式____份，缔约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8.9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如需要）

编号：

（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定编号为____的《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

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数额为元（大写____），币种为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

(公章) 年 月 日

注：如不需要可不提供。

8.10 其他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附件9 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 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投标人，与其它参与招标活动的投标人保持良性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投标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代表签字（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告知函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信阳分行

联系人：曾涛 18203766999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六大街北段九阳大厦一号楼

2、中原银行驻马店分行公司业务七部

联系人：王磊

联系电话：13783327708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明路168号（天龙大酒店对面）

3、郑州银行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禹阳

联系电话：15103825000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置地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4、驻马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鄢川源 15136590288 3699502
周莉娟 15290172878 3618869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化路360号

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营业部
联系人：罗浩 手机号15239620736
刘杰 手机号16639631991
地址：驻马店市文明路188号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明路支行
联系人：李阿萃 18638139933
地址：郑州市东明路与东风路交叉口

7、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崔颖13303968688
地址：驻马店市交通路998号

8、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马晨旭 13526371627
地址：驿城区文明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汇处汇金大厦

9、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市分行
联系人：胥永伟13526391116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与文明大道交叉口

10、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张辰羽 15236302066
地址：驿城区骏马路与开源大道交叉口

1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赵晨光13939637700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西段599号

注：此项为告知函，不作为投标文件响应。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专业信用
担保机构联系方式

驻马店市中小企业投资担保公司

联系人：贾普 手机：15516673926

联系电话：0396-2663688

电子邮箱：zmdtzdb@126.com

地址：驻马店市文明大道1396号（驻马店市财政局）

注：此项为告知函，不作为投标文件响应。